

新北市立北大高級中學 106 學年度第 1 次家長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06 年 10 月 1 日(一)18:00

貳、地點：本校小會議室

參、主席：曾岳斌先生

肆、出席：副會長及常務委員計 15 名及國七班親會代表計 6 名

(如簽到表)

伍、列席：如簽到表

陸、校長致詞：

一、家長會群組記事本內容羅列捐款資訊、群組互動溫馨提醒、學校公開活動等相關資訊，藉此群組加速學校與家長訊息即時連結與初步回覆。

二、本校家長會創會會長劉文聰先生，105 學年改選由曾會長接任，並於 106 年 9 月 16 日家長代表大會推舉連任，繼續帶領家長會團隊，也期望從中培育下一任會長人選；感謝高中家長撥空參與，另國中部家長因地緣性是支持校務最大力量，請踴躍加入。

柒、會長致詞：

一、感謝家長參與，本身從事房仲業，不涉入學校相關業務運作。

二、常務委員會議 2 個月召開一次，讓家長有充分表達意見的機會。

三、國中部一年級冷氣於會後與班親會家長代表進行討論。

捌、會務報告—各處室工作及經費需求報告：

校長說明：

一、目前各處室列出須由家長會支應的經費需求概算項目，已排除可由本預算及教育部(局)競爭性計畫補助支應項目，由 105 學年捐款收入 704,570 元，實際支出數 349,335 元可看出學校對家長會經費樽節開支，106 學年因應班級數增加各處室編列概算總計為 576,000 元。

二、每年校務發展需求不同，各委員捐款是推動校務的一份心意。

各處室主任經費說明：

教務處主任：教務處經費概算為學生段考獎勵金、學生大考激勵金 2 萬元(榜首)、學生參與競賽補助、考場服務補助，秉持著取之於學生用之於學生。

討論：今年國中部教育會考是否比照高中大考激勵金及考場服務補助？

決議：增加國中教育會考獎勵金(榜首獎)1 萬元及考場服務補助 5,000 元。

學務處主任：學務處經費概算為校慶活動、畢業典禮補助、服務學習活動補助、學生活動音響租借補助、校外競賽交通費，105

學年撙節開支，相關比賽活動誤餐及交通費皆未提出申請，今年為鼓勵新進代理教師協助扶持績優社團及校隊發展，編列相關費用 183,000 元。

總務處主任: 總務處經費概算為庶務人員年節禮金、中元普渡祭拜供品、家長代表大會行政誤餐費、文康活動餐費。

輔導處主任: 輔導處經費概算為親職講座、志工會議、家長日工作人員餐費，核實支付。

圖書館主任: 圖書館主要負責資訊、國際與閱讀教育，今年爭取 9 個補助計畫，相關經費會由補助計畫支應，今年預計辦理 2 場次國際交流，相關場地租借費用請家長會支持補貼部分經費。

會務報告—家長會工作小組人員編列:

會議或委員會	決議出席之委員	特殊需求
1. 教務處-	曾會長	
1-1 教師評議委員會		
1-2 課程發展委員會	曾會長、李〇瑞	
1-3 國中成績評量小組	林〇如	
1-4 大學繁星推薦委員會	羅〇珠	該年級家長代表須迴避
2. 學務處		女性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且任一性別委員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之三分之一
2-1 性別平等委員會	紀〇奴	

2-2 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	李 0 瑞	
2-3 學生獎懲委員會	李 0 瑞	
2-4 反霸凌工作小組	李 0 瑞	
2-5 營養午餐委員會	林 0 發	
2-6 校園食品監督小組	林 0 發	
2-7 健康促進工作小組	林 0 發	
2-8 品德教育委員會	張 0 晶	
2-9 體育委員會	張 0 晶	
3. 輔導處		
3-1 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	張 0 晶	
3-2 特教推行委員會	張 0 晶	
3-3 技藝教育遴選輔導委員會	林 0 發	
4. 總務處	李 0 滿、余 0 芳、 紀 0 奴、洪 0 德、 趙 0 良、廖 0 忠	3男3女
4-1 代收代辦費用審議委員會		

玖、臨時動議：

一、家長提問：

提問一、林常委(205):假日學校教室不開放，學生社團練習需校

外自行租借場地。

學務處回應:社團練習若為學生課後自主練習無指導老師時，從

今年開始須提出申請，因考量學生安全及管理問題，

僅提供音樂教室至下午 6 點。

提問二、林常委(701):1. 學校網站應定期資訊更新；2. 國中教室樓層輪動是否能請學校空間規畫小組納入考量；3. 合作社販售品項能否增加？

總務處回應:合作社委外辦理，國中部受限於校園食品規範，販售項目有限，今年本校增加熱食部，擬將高中部販售移至熱食部，以區隔國中部校園食品販售品項，另與合作社廠商建議增加販售選擇性。

校長回應:1. 合作社食品僅作為餐間的補充，非完全的飲食需求皆在合作社完成。

2. 校網更新感謝提醒，主責單位為圖書館資訊組，將以教學優先、行政服務優先。

3. 106 學年成立校園空間使用規劃小組，對於未來空間規劃廣納意見，國中教室應考量冷氣為自費裝設，故在畢業班樓層輪動時應多方思考後續冷氣處理問題，非校方所決定，國七冷氣問題將於會後各班班主任代表一起討論。

提問三、紀常委(804):1. 國中3年班導是否不會異動，班導非國、英、數主科系很擔憂；2. 今年運動型社團開設少是否因體育老師離職有關？

校長回應:1. 原則國中班導3年除特殊原因之外，不會異動。

2. 該班導師非常注重青少年身心發展，且班級的學習不會因導師非考試科系而影響該班主科的任課節數及學習結果，我會轉達家長的擔心讓班導與其他考科老師合作，讓學生學習更好。

3. 除了強調學科學習外，更應加強做中學的全人教育，學生要的是能力的呈現，班導能否看出一個孩子的優勢能力才是重要，不因主科的刻板印象受限於和老師的相處，任何一個老師皆需要家長的支持肯定。

學務處回應:1. 體育老師沒有離職，僅作職務調動，國中部社團受限於課務安排結構超授鐘點上限的問題，今年運動社團是比去年少但和前年一樣並無特別減少，學生社團開設考量整體社團必須涵蓋學術、藝能、體育各面向非只針對單一課程。

2. 國中社團選填不會只填一個志願，目前孩子的社團一定也是志願選項內。

校長回應:若家長覺得孩子運動時間不夠，會將家長意見表達至教學研究會議，聯課活動除運動外，也發展群性，引導多元學習。

提問四:學校行事曆能否提早公布校網

校長回應:1. 學校行事曆除暑假期間仍有教育部(局)來文須不斷調整相關活動期程外，也必須於開學前經校務會議通過修正後方可上網公告，若家長想先了解建議可先參考前一年度行事曆。
2. 公告的行事曆僅為學校重大活動(開學、休業式、段考、模擬考...)。

提問五:國七家長:開學至今學校繳費不斷，學生影印、講義、營養午餐…都須學生買單，是學校預算問題？

校長回應:公立國中是義務教育每位學生之註冊費、書籍費是依公部門規定項目收費，若學生非中低收入、遭逢變故屬午餐免費申請者，午餐費是交給廠商非學校，使用者付費是一定的；若不需印製講義考卷可和班導討論，學校教學準備影印費不會轉嫁學生付費，另教師的薪資是由地方財政教育局支出，非轉嫁學生。

二、總務處說明冷氣開放規劃：

1. 每年5-10月，室溫達28°C冷氣開放。

2. 為避免 30 個班冷氣同時間開啟，超出契約容量上限，依樓層逐步開啟冷氣電源(4 樓 9:30，3 樓 9:55，2 樓 10:10)

三、家長會說明夜自習留班方式：

1. 目前高三於各級夜自習、高一高二集中於閱覽室，校方未收費，僅透過家長會酌收留校生水電費及補貼留校教師加班費，因家長反映收費方式，將再行討論。
2. 國中三年級留校晚自習調查結果僅 12 名學生未達 30 人，現採班級調查，目前僅有 901 班於段考前 2 周班導陪同留校夜自習。

拾、大合照

拾壹、散會：20 時 40 分